

【子計畫七】

桃園市 106 學年度補救教學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大專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研習實施計畫-第 2 場次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補救教學作業要點。
- (二)桃園市 106 學年度推動補救教學整體方案。

二、目的：

- (一)透過大專青年及教學人員研習活動，促進專業知能增長，以提升計畫成效。
- (二)提供研習人員專業知能認證管道，建立未來投入補救教學計畫課輔之人力資源網絡。
- (三)提供學習管道，精進任課教師教學能力，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學校：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

四、辦理期程：

106 學 年 度	項次	內 容	時 間
	1	活動規劃	106 年 10 月
	2	聯繫確認各組師資	106 年 11 月
	3	研習人員彙整	106 年 12 月
	4	教材資料彙整	106 年 12 月
	5	研習活動	107 年 1 月

	6	成果資料彙整	107 年 2 月
	7	活動規劃	107 年 3 月
	8	聯繫確認各組師資	107 年 4 月
	9	研習人員彙整	107 年 5 月
	10	教材資料彙整	107 年 5 月
	11	研習活動	107 年 6 月
	12	成果資料彙整	107 年 6 月

五、實施對象：

1. 參與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救教學計畫之本市大專院校學生，未有 18 小時證書者務必參加本次研習。
2. 已參加 102、103、104、105、106 年度，本市辦理之 18 小時研習但未修習完畢者，得憑前研習證明繼續參加本研習之其他課程以取得市府頒發之研習證書。
3. 預定參加人數 160 人，報名未足額時由其他類教學人員遞補。

六、工作項目與內容：

- (一)研習時間：107 年 6 月 21 日（四）、22 日（五）、23 日（六）。
- (二)研習地點：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88 號)。
- (三)課程分組及課程表：以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師資研習課程架構之必選科目區分為五組，進行 18 小時培訓課程(附件一)，預計開設組別及人數上限如下（每年度招收人數約計 160 人，依報名順序先後錄取，考量承辦學校場地及研習品質，各組額滿為止）：
 1. A 組：國小國數組：60 人
 2. B 組：國小英語組：25 人

3.C 組：國中國語組：25 人

4.D 組：國中數學組：25 人

5.E 組：國中英語組：25 人

(四)報名方式：請於 107 年 5 月 18 日(五)前將核章完成報名表(附件二) 郵寄或傳真至中原國小輔導室姜美珠小姐收(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88 號；電話：03-4385257#613，傳真 03-4388226)。考量承辦學校場地因素，各選修組人數額滿為止(傳真後，請來電確認)。將於 107 年 5 月 21 日公告錄取名單，請上中原國小首頁查詢(<http://www.cyes.tyc.edu.tw>)。

(五)參與研習完畢之學員，將由市府核發結訓證書乙紙，通過儲訓者得參加各校辦理之補救教學師資甄選及遴用，務需全程參與，請假或缺課者不發給儲訓證書僅提供研習時數證明。

(六)研習名單及最新消息請查看中原國小首頁，網址：

<http://www.cyes.tyc.edu.tw>。

(七)其它：

1. 參加研習學員及工作人員請學校在課務自理情況下，給予研習人員公差(假)登記。
2. 工作人員於工作結束後，得依「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勵標準」報請市府獎勵。
3. 本梯次研習為夏天，天氣炎熱，本校有冷氣的教室不多，無法滿足大家，請見諒。
4. 本案聯絡人：

桃園市中原國小輔導主任 彭美玲，電話:4385257-610。

七、成效檢核：

(一)研習人員回饋表。

(二)建置大專補救教學人力師資資料庫，供各校徵聘。

(三)各校聘用之大專生皆能完成 18 小時增能研習。

【附件一】

桃園市 106 學年度補救教學實施計畫-
大專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研習課程表

	主 題	國 小 階 段 課 程 內 容	國 中 階 段 課 程 內 容
必修	補救教學計畫核心精神	補救教學概論(2 小時)(含理論與技術)	
	補救教學基本概念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2 小時)	國中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2 小時)
		補救教學實務案例研討(2 小時)	補救教學實務案例研討(2 小時)
	補救教學班級經營	國小補救教學班級經營(2 小時)	國中補救教學班級經營(2 小時)
	測驗與診斷的應用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診斷與評量 (2 小時)	國中低成就學生學習診斷與評量(2 小時)
必選	分科補救教學策略 (各階段選一科目)	國數科補救教學策略(4 小時)	國文科補救教學策略(4 小時)
			數學科補救教學策略(4 小時)
		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4 小時)	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4 小時)
	分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各階段選一科目)	國數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4 小時)	國文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4 小時)
			數學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4 小時)
		英語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4 小時)	英語科補救教學教材教法(4 小時)
共計 18 小時			

6 月 21 日(四)課程表

時 間	研 習 內 容	參 加 人 員 (上 課 組 別)	講 師 / 主 持 人	地 點
9：00~9：30	報到及簽到	全體研習人員	中原國小	6 樓多媒體教室
9：30~9：50	始業式	全體研習人員	教育局 中原國小校長	
9：50~11：50	補救教學概論 (含理論與技術、科技化評量系統使用、學生診斷報告運用)(2 小時)	ABCDE 組	平鎮國中 劉建成老師	
中 午 休 息				
13：00~17:00	國小補救教學 班級經營 (13:00~15:00 2 小時)	AB 組	南美國小 鄭伊琳主任	6 樓多媒體教室
	國小補救教學 實務案例研討 (15:00~17:00 2 小時)	AB 組	楊明國小 鄔翠璫主任	6 樓多媒體教室
	國中國語文 補救教學策略 (13:00~17:00)	C 組	楊明國中 蔡淑梓主任	602 教室
	國中數學 補救教學策略 (13:00~17:00)	D 組	楊梅國中 張正鏡老師	603 教室
	國中英語 補救教學策略 (13:00~17:00)	E 組	有得國中退休 魏慶雲主任	604 教室

6 月 22 日(五)課程表

時 間	研 習 內 容	參 加 人 員 (上 課 組 別)	講 師 / 主 持 人	地 點
7：50~8：00	報到及簽到	全體 研習人員	中原國小	6 樓多媒體教室(國中) 3 樓會議室(國小)
8:00-12:00	國小低成就學生 心理特質與輔導 (8:00-10:00) 國小低成就學生 學習診斷與評量 (10:00-12:00)	AB 組	青溪國小 吳雅真老師	3 樓會議室
	國中低成就學生 學習診斷與評量 (8:00-10:00) 國中補救教學 班級經營 (10:00-12:00)	CDE 組	平興國中退休 江月嬌老師	6 樓多媒體教室
中 午 休 息				
13:00-17:00	國小國語文 補救教學策略 (13:00-15:00) 國小國語文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15:00-17:00)	A 組	中原國小 王宣驊主任	3 樓會議室
	國小英語 補救教學策略 (13:00-17:00)	B 組	平興國小 彭玉宜校長	3 樓校史室
	國中低成就學生 心理特質與輔導 (13:00-15:00)	CDE 組	龍潭國中 黃秋琴主任	6 樓多媒體教室
	國中補救教學 實務案例研討 (15:00-17:00)	CDE 組		

6 月 23 日(六)課程表

時 間	研 習 內 容	參 加 人 員 (上 課 組 別)	講 師 / 主 持 人	地 點
7：50~8：00	報到及簽到	全體 研習人員	中原國小	3 樓會議室
8:00-12:30	國小數學 補救教學策略 (08:00-10:00) 國小數學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10:00-12:00)	A 組	普仁國小 陳淑珍校長	3 樓會議室
	國小英語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08:00-12:00)	B 組	平興國小 彭玉宜校長	3 樓校史室
	國中國語文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08:00-12:00)	C 組	楊明國中 蔡淑梓主任	3 樓 403 教室
	國中數學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08:00-12:00)	D 組	楊梅國中 張正鏡老師	4 樓英語教室 3
	國中英語 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08:00-12:00)	E 組	有得國中退休 魏慶雲主任	4 樓英語教室 2
	頒發結訓證書 12:00-12:30	ABCDE 組	中原國小	3 樓會議室
賦歸				

【附件二】

桃園市 106 學年度補救教學實施計畫-大專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研習
報名表

※填報學校名稱：_____

教學人員 姓名	身 分 別	畢業或就讀學校 (大 專 生)	選 修 科 目 2 選 1	連 絡 電 話	中 餐
	☐ 大專生 ☐ 其他教學 人員	校名： 年級： 科系：	國小： ☐ 國數 ☐ 英語 國中： ☐ 國 ☐ 數 ☐ 英	市話： 行動：	☐ 葷 ☐ 素
	☐ 大專生 ☐ 其他教學 人員	校名： 年級： 科系：	國小： ☐ 國數 ☐ 英語 國中： ☐ 國 ☐ 數 ☐ 英	市話： 行動：	☐ 葷 ☐ 素

1. 請鼓勵已參與補救教學計畫但未取得研習結訓證書之大專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參加，研習認證後將發給結訓證書，以符合教育部要求之師資規定。
2. 選修科目有兩類(國數或英語)，研習人員必填一項，未填寫者由主辦學校逕予安排。
3. 報名時間：請於 107 年 5 月 18 日(五)前將核章完成報名表(附件二) 郵寄或傳真至中原國小輔導室姜美珠小姐收(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88 號；電話：03-4385257#613，傳真 03-4388226)。考量承辦學校場地因素，各選修組人數額滿為止(傳真後，請來電確認)。
4. 研習時間為夏天，本校冷氣教室不多，請見諒。

承辦人：

主任：

校長：